



起名叫耶穌

經文：太1:21

引言：

在慶祝耶穌降生的時候，我們要來思想有關耶穌的事。

一. 起名叫耶穌—把人從罪裏救出來

“耶穌”名字的意思是把人從罪裏救出來，即拯救之意。

- 1.世人在罪中。不信真神，放縱各種罪惡等。
- 2.世人不能自救，所以永在罪中。
- 3.罪中的生活是痛苦的，所以必須離開罪惡。
- 4.罪的結局是死亡，所以要早日離罪；否則必永遠滅亡，永遠痛苦。

二. 起名叫耶穌—祂是獨一的救主

- 1.祂不在罪中，不犯罪，但祂到罪中去救罪人。
- 2.祂愛罪人，不忍得他們過犯罪痛苦的生活，所以要救他們早日脫離罪惡痛苦。
- 3.祂是獨一的救主(徒4:12)，是神所立的。

三. 怎樣才能得救？

- 1.必須知道自己是在罪中，是罪人。
- 2.知道不能自救，無法自救，也無人能救，所以一直在罪中。如那個病了三十八年的人(約5:)
- 3.要相信並承認耶穌是獨一的救主，祂已擔當我們的罪；祂的死是為我的罪，復活是為叫我稱義。
- 4.接受耶穌的拯救。接受祂的赦罪，祂的生命。

四. 被主拯救後的表現

- 1.離開罪惡。是得救後起碼的表現。
- 2.跟從耶穌。效法主，學習過新的生活，像基督的生活。
- 3.為主作見證，引領別人歸主，同行得救之路。也以生活引人歸主。

結論：

你得救了沒有？離罪了沒有？是否已接受耶穌為救主？有否為祂作見證？

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